



## 教學活動一 論證行不行



### 一、活動說明

- ◆設計理念：「論證法」廣泛運用於論說文中。韓愈在〈師說〉中為強化論點，運用了數種論證方法，使文章意旨更加鮮明。本活動旨在讓學生從文章段落中釐清論點、論據與論證，繼而能就校園、生活中的現象，提出「對比論證」的論點與事例。
- ◆使用時機：講授課文之後。
- ◆活動時間：15~60分鐘，依選擇的活動內容而定。

### 二、活動流程

1. 教師說明議論的三大基本要素與常見的論證方法。（詳見教師用書「相關資源：論證法舉隅」）
  - 1 論點：作者欲表明的主張或觀點。
  - 2 論據：立論的根據，作者用來證明論點的理由和事實。
  - 3 論證：引用「論據」來證明「論點」的過程和方法。
2. 教師闡述「對比論證」的特點：「對比論證法」是將正、反兩方面的觀點、事實相對照，使論點更加鮮明突出、易於理解，是極具說服力的論證方法。可分為「縱比」和「橫比」兩種，前者指時間上前後時期或事物前後階段的對比，後者指兩種可相映襯的事物間對比。
3. 請學生找出〈師說〉中使用的「對比論證」，並列出論據與論點。

答	論據	論點（結論）
	古今縱向對比： 古之聖人（從師問學） $\longleftrightarrow$ 今之眾人（恥學於師）	聖益聖，愚益愚
	士人自身對比： 為子（擇師習句讀） $\longleftrightarrow$ 己身（惑而不從師）	小學而大遺
	當代橫向對比： 巫醫、樂師、百工之人（不恥相師） $\longleftrightarrow$ 士大夫之族（恥於相師）	士大夫之智不如巫醫、樂師、百工之人

4. 「對比論證」練習：世上事物往往是相互依存，一經對比，即能分辨出彼此的差異。因此，論說文常運用對比論證，把兩種矛盾或對立的事物加以對照比較，從而揭示事物的本質，使闡述的事理更加深刻。請學生從現實生活或校園中的現象，自訂一個主題（或由教師訂定），進而兩相對照，提出論點，完成下列表格內容：

主題：	
論點	
論據	正：          反：

5. 「對比論證」寫作：若時間許可，可請學生將上述表格的內容，以「對比論證法」寫出一段約 250 字的短文，文中需提及「論點」，並以正、反事例構成「論據」。